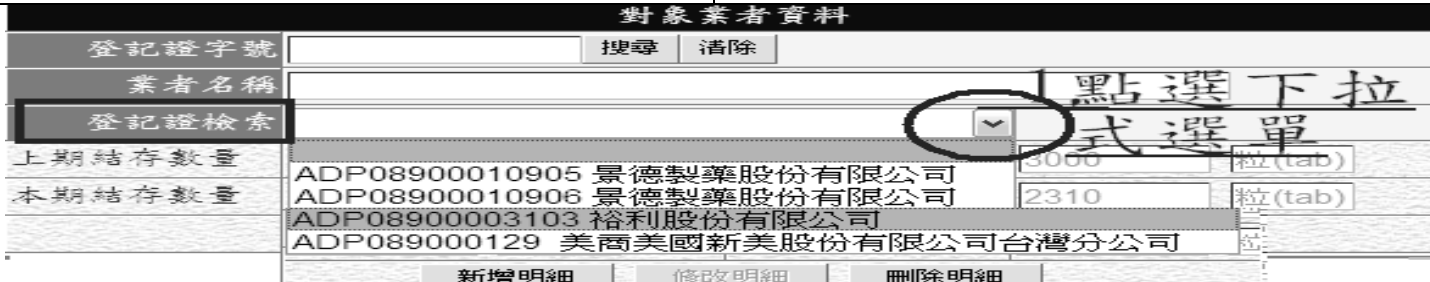


管制藥品申報作業常見錯誤態樣及注意事項

錯誤態樣	注意事項
◎收、支日期申報錯誤(申報為1月1日或月份錯誤) ◎整年度購買加總為一筆 ◎漏申報收入(購買5次僅申報3次)	*應以實際收到或支出藥品日期登錄簿冊,而非登錄認購憑證上之出貨日期,並應逐筆申報。 *申報前須再次核對簿冊
◎對象登記證登錄錯誤導致申報錯誤: a. 向販賣業購買卻申報為向藥品製造廠購買 b. 由其他機構(診所、藥局)受讓之藥品,申報對象為製造廠或其他販賣業 c. 向不同業者購買相同藥品許可證字號之藥品,卻申報為同一業者	*收到藥品時應確實核對憑證雙方資料並登錄簿冊 a. 部分製造業與販賣業有相似中文名稱,卻分別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,請登錄正確登記證號碼。 b. 請詳實登錄對象登記證字號與名稱於簿冊 c. 請善用申報作業中登記證檢索功能(限線上申報作業及收支原因為購買時使用),請參考下圖
	
<h3>2. 點選所需登記證號 3. 新增明細</h3>	
◎收、支原因登錄錯誤導致申報錯誤 收入： <u>購買</u> 申報為 <u>盤盈</u> 、 <u>受讓</u> 申報為 <u>購買</u> 支出： <u>退貨</u> 申報為 <u>調劑</u> 、 <u>調劑</u> 申報為 <u>盤虧</u> <u>銷燬</u> 、 <u>減損</u> 申報為 <u>調劑</u> 、 <u>退貨</u> (支出)申報為 <u>退藥</u> (收入)	*確實登錄收、支原因,並確實申報。
◎同成分、含量、劑型但不同製造廠之藥品,其藥品許可證字號不同,卻申報在同一種藥品項下 ◎同成分、含量、劑型、製造廠之藥品,分為短效和長效,其藥品許可證字號不同,卻申報在同一種藥品項下	*藥品許可證字號是藥品之身分證,每個藥品皆不同。收到藥品時應確實核對憑證與藥品是否相符,不同許可證字號之藥品,雖成分、含量、劑型相同,仍應分別登錄其收支情形於簿冊,並分別申報其收支數量及調劑量。
◎購買數量申報為批號(批號為數字時常見)	*請詳實登錄簿冊,並確實申報。
◎醫藥教育研究試驗機構之 <u>本期研究試驗總量</u> 申報為 <u>調劑總量</u> ◎不同研究計畫之 <u>研究試驗數量</u> 混合申報成一筆	*使用同一藥品之不同研究計畫,其 <u>研究試驗總量</u> ,應逐筆申報。 *申報 <u>研究試驗總量</u> 需填報研究計畫核准日期及公文文號,管制藥品管理人需確實掌握被核准之研究計畫,其 <u>研究期間</u> 及核准使用數量。
◎調劑總量申報錯誤 ◎ <u>調劑量</u> 誤以為 <u>結存量</u>	*申報前先加總申報區間調劑數量,勿以收入數量減去結存量當做調劑總量。
常見申報問題 Q: 相同成分、劑型的藥品可不可以申報在一起? A: 不可以 , 管制藥品管理資訊系統係依照藥品許可證字號建檔, 不同字號藥品申報在一起, 將無法查明藥品之流向。例如, 利福全 0.5 毫克有國產(衛署藥製字第 036079 號)及輸入(衛署藥輸字第 003077 號)兩種, 雖然名稱相近, 成分、劑型相同, 但製造廠不同, 故藥品許可證字號不同, 應以不同藥品管理。請於收到藥品時, 確實核對藥品之許可證字號應與認購憑證登載相符, 並依藥品許可證字號 分別登載簿冊 , 分別申報 收支結存情形。	